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琦培

電話：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fancy0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1091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0919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09199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3010919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教師會辦理113年教師專業發展研習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教師會113年11月4日桃市教師字第11300000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SUPER教師經驗分享暨幼教輔導管教知能研習

1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23日(星期六)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2、研習地點：光明國中光明樓三樓會議室(桃園市蘆竹區光明路一段123號)

3、研習對象：限桃園市教師參加(以桃園市教師會及桃園市各級學校產業工會會員教師優先)，限額 30名。

4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4時止，請至 Google 表單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>

教導處

113/11/06 12:56



1130007633

有附件

/5xVtXG4QGLAPd1Ss8)。待接獲錄取通知 mail 後，再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完成研習者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(研習活動編號及連結，將於錄取通知 mail 中提供)。

(二)AI&數位教學研習

- 1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12月21日(星期六)，上午9時至12時。
- 2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電腦教室(桃園市平鎮區中豐路南勢二段 223 號)。
- 3、研習對象：全教會教師、對提升教學專業能力有興趣之校長、主任、教師皆可報名參加。優先錄取桃園市教師會與桃園市各級學校產業工會之會員教師，錄取人數為30人。
- 4、報名方式：自公告日起至1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4時止。請至 Google表單報名 <https://forms.gle/ZT3xGCueBsWeJjvS8> (待接獲錄取通知 mail 後，再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)。

三、另例假日辦理之教師專業研習，屬自由參加性質，本局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，並自研習結束日起2年內自行選擇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四、檢附來文及附件各1份，倘有相關疑義請逕洽聯絡人陳惠心小姐，電話(03)435-1688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教師會

